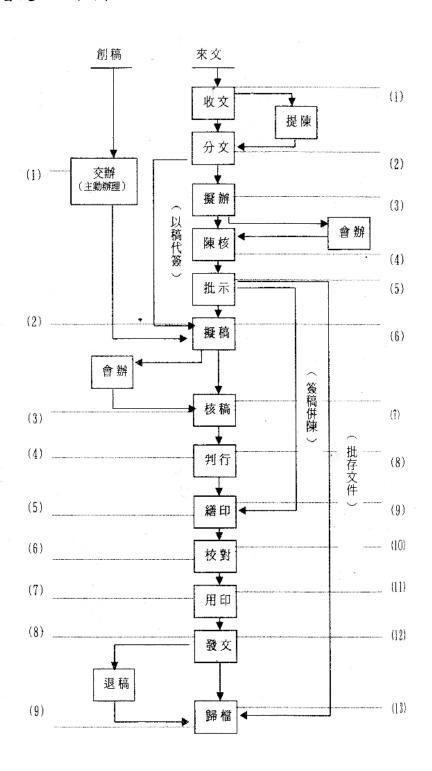
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總務處

業務處理標準作業程序(<u>S</u>tandard <u>O</u>peration <u>P</u>rocedure, SOP)

承辦組別:文書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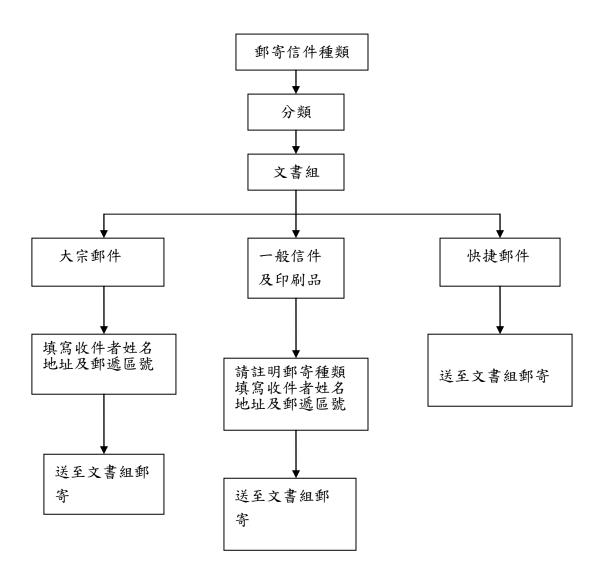
項目編號	文書 01
項目名稱	文書處理
辨理時間	每天
注意事項	① 最速件:一日② 速 件:三日③ 普通件:六日④ 限期公文:依其規定期限辦理
有關法令	中華民國 99 年 01 月 22 日 行政院院臺秘字第 0990091522 號函修正
辨理方式	 收文處理:簽收、拆驗、分文、編號、登錄、傳遞。 文件簽辦:擬辦、送會、陳核、核定。 文稿擬判:擬稿、會稿、核稿、判行。 發文處理:膳印、校對、蓋印及簽署、編號、登錄、封發、送達。 歸檔處理:依檔案法及相關規定辦理。

文書 01-文書處理流程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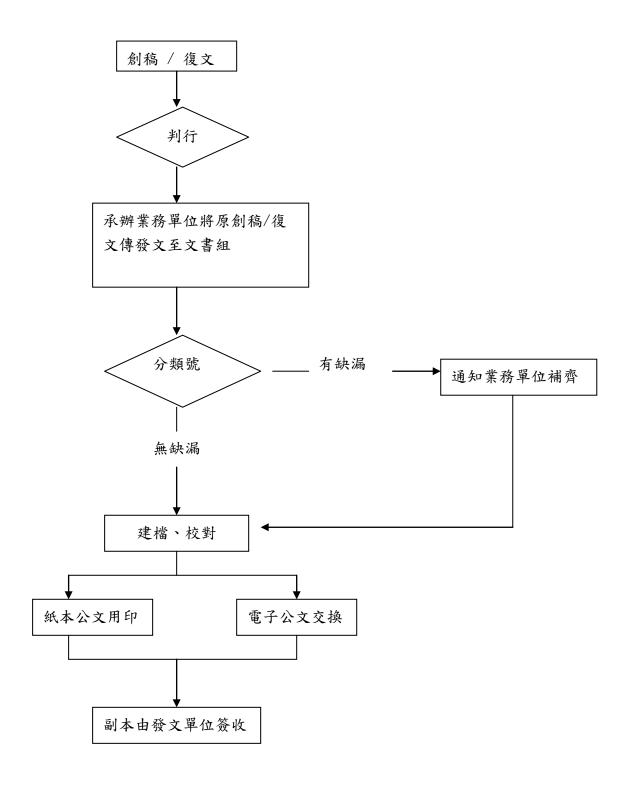
項目編號	文書 02
項目名稱	公文、包裹及快捷等處理郵寄流程
辨理時間	每天
注意事項	各類信件種類判別區分掛號信、包裹、非掛號信件,以貼上郵資, 並將郵件分類。
有關法令	中華民國 99 年 01 月 22 日 行政院院臺秘字第 0990091522 號函修正
辦理方式	 郵寄之信件種類判別,以貼上郵資,送至郵局郵寄。 各單位若有大批信件需郵寄時,請以「大宗」郵件處理方式處理,並填寫收件者姓名及地址、郵遞區號,大批信件以二十件為單位,捆裝整齊,並註明總件數。印刷品請附郵寄單位名稱清單,並於每封註明"印刷品"。 郵件於每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前截止收件(逾期則隔日處理)。

文書 02-公文、包裹及快捷等處理郵寄流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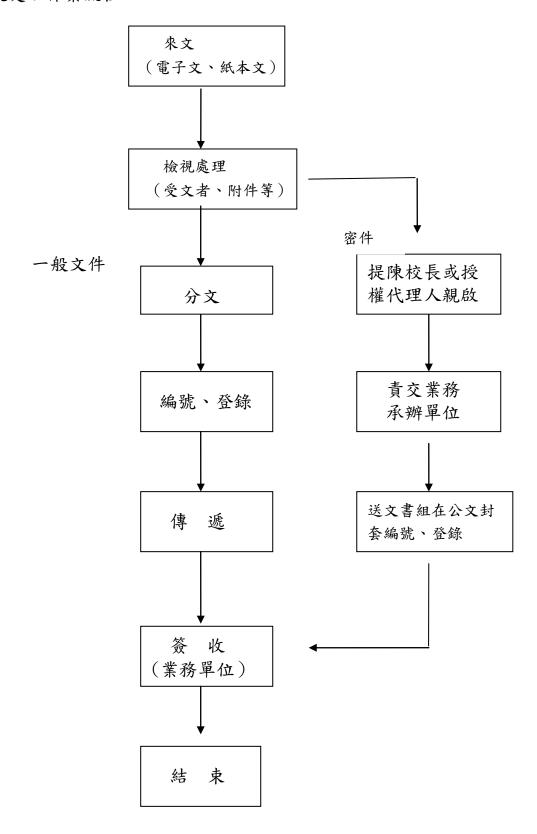
項目編號	文書 03
項目名稱	公文發文
辨理時間	每天
注意事項	1. 發文時程:以文書組收到發文單位創稿/復文(含附件)之當日,即繕打竣事為原則。 2. 發文之受文單位,請書寫機關學校「全銜」。 3. 為配合公文電子交換,請各處室掌握公文處理品質及時效。
有關法令	1. 『文書處理手冊』。 2. 『公文書橫式書寫數字使用原則』。
辨理方式	 工文章校式自然数寸及用亦料。 工業務承辦單位利用臺中市學校公文整合資訊系統繕打(線上簽核或紙本簽核)公文稿(含正、副本收受者、郵遞區號及地址)。 循行政程序會簽、陳核。 經批示判行後,業務承辦單位進行清稿、校稿。 線上簽核公文電子檔、附件檔利用學校公文整合資訊系統傳送發文。 紙本簽核檢齊判行之函稿原件、實體附件送交文書組。 發文。

文書 03-公文發文作業流程



項目編號	文書 04
項目名稱	收文管理
辨理時間	每天
注意事項	 電子公文交換系統每上班日開機8小時以上。 檢視是否重複來文,是否掛文號。
	1. 『文書處理手冊』。
有關法令	2. 『公文書横式書寫數字使用原則』。
辨理方式	1. 檢視處理受文者、附件等
州经分式	2. 分文
	3. 編號、登錄
	4. 業務單位簽收

文書 04-收文處理作業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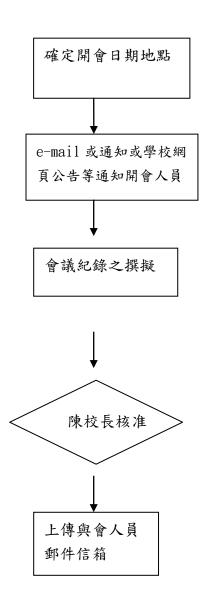


項目編號	文書 05
項目名稱	行政(主管)及校務會議紀錄
辨理時間	召開會議前
注意事項	時間、地點、人員
有關法令	中華民國 99 年 01 月 22 日 行政院院臺秘字第 0990091522 號函修正
辨理方式	1. 確定開會日期、地點 2. 以 e-mail 或通知或學校網頁公告等通知開會人員 3. 會議紀錄之撰擬 4. 陳校長核准 5. 上傳至與會人員郵件信箱

文書 05-各種會議記錄之撰擬、通知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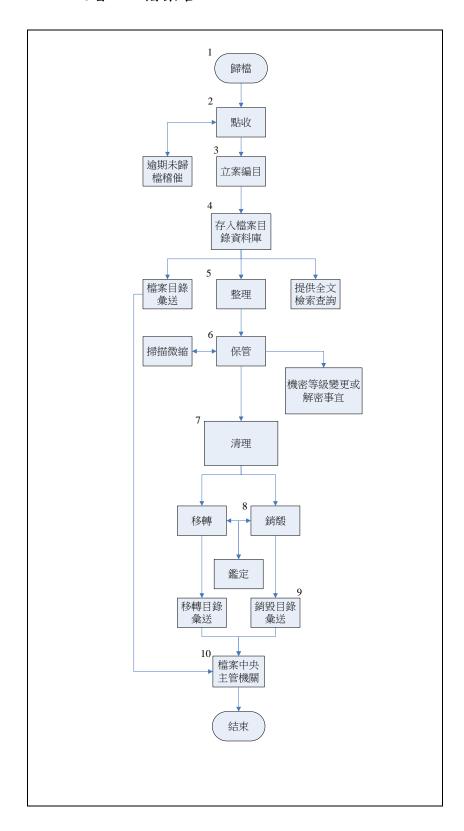
一、辦理時程:召開會議前

二、程序



項目編號	文書 06
項目名稱	檔案管理
辨理時間	隨時
注意事項	依分類號、目次號分類
有關法令	檔案管理局檔案法令彙編
辦理方式	 歸檔 點收 立案編目 存入檔案目錄資料庫 整理 保管 清理 移轉、銷毀 移轉目錄彙送、銷毀目錄彙送 檔案中央主管機關

文書 06-檔案管理



項目編號	文書 07
項目名稱	蓋用印信
辨理時間	每天
注意事項	印信蓋用時,除已決行之公文、簽陳或相關行政單位請外,凡需加蓋印信之文件,均應填寫「蓋用印信申請表」用印
有關法令	1. 『文書處理手冊』。 2. 『公文書横式書寫數字使用原則』。
辦理方式	1. 填寫「蓋用印信申請表」 2. 陳核 3. 用印

文書 07-蓋用印信作業流程

